



江苏天诚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JIANGSU TEACH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报告书

REPORT

中国·南京

江苏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报告

报 告 文 号：苏诚民报字[2015]311号

客 户 名 称：南京市亲近母语公益发展中心

报 备 时 间：2015-05-06 17:52:07

签字注册会计师：丁宏脑

杨国庆



00002015050006685006
报告文号：苏诚民报字[2015]311号

南京市亲近母语公益发展中心 其他业务报告

事务所名称：江苏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电话：025-66613118

传 真：025-66613114

通 讯 地 址：南京市广州路199号

电 子 邮 件：952581763@qq.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网址：<http://www.jicpa.org.cn:9009/pub/jszx>

审 计 报 告

苏诚民报字(2015)311号

南京市亲近母语公益发展中心: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南京市亲近母语公益发展中心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南京市亲近母语公益发展中心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南京市亲近母语公益发展中心财务报表已经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南京市亲近母语公益发展中心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江苏天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15年5月4日

资产负债表

2014年12月31日

会民非01表

单位：南京市亲近母语公益发展中心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	179,321.79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	150,000.00	应付款项	62		114,530.45
应收款项	3	-	-	应付工资	63		8,898.00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65		
存货	5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9	-	329,321.79	其他流动负债	78		
	10			流动负债合计	80	-	123,428.45
长期投资：	11						
长期股权投资	12	-	-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3			长期借款	81	-	-
长期投资合计	14	-	-	长期应付款	84		
	15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	16			长期负债合计	90		-
固定资产原价	17	-	-				
减：累计折旧	18	-	-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19	-	-	受托代理负债	91		
在建工程	20						
文物文化资产	21			负债合计	100	-	123,428.45
固定资产清理	22						
固定资产合计	23	-	-				
无形资产：	24						
无形资产	25			净资产：			
	26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	205,893.34
受托代理资产：	27			限定性净资产	105		
受托代理资产	28			净资产合计	110	-	205,893.34
资产总计	29	-	329,321.7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	329,321.79

业务活动表

2014年度

会民非01表

单位：南京市亲近母语公益发展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 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		-	54,000.00		54,000.00
会费收入	2	-		-	-		-
提供服务收入	3	-		-	-		-
商品销售收入	4	-		-	-		-
政府补助收入	5	-		-	-		-
投资收益	6	-		-	-		-
其他收入	7	-		-	-		-
收入合计	8	-	-	-	54,000.00	-	54,000.00
二、费 用	9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0	-		-	-		-
其中：	11	-		-	-		-
	12	-		-	-		-
	13	-		-	-		-
	14	-		-	-		-
(二) 管理费用	15	-		-	48,324.69		48,324.69
(三) 筹资费用	16	-		-	-218.03		-218.03
(四) 其他费用	17	-		-	-		-
费用合计	18	-	-	-	48,106.66	-	48,106.66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9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	20	-		-	5,893.34		5,893.34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亲近母语公益发展中心

2014年度

会民非03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54,00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	114,845.48
现金流入小计	7	168,845.48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8	-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9	22,063.52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0	-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17,460.17
现金流出小计	12	39,523.69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129,321.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4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5	-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6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现金流入小计	18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1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
现金流出小计	22	15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3	-15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	2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
现金流入小计	27	200,000.0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28	-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
现金流出小计	31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2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3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	179,321.79

南京市亲近母语公益发展中心

财务报表附注

二零一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民间非营利组织简介

南京市亲近母语公益发展中心（以下简称本学校）经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批准，于2014年6月25日在南京成立；取得宁栖民证字第140184号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开办资金为20万元整，法定代表人：徐冬梅；办公场所：南京紫东路1号紫东国际创意园E1栋；业务主管单位：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

业务范围：亲子阅读指导咨询服务，活动策划和执行，公益儿童阅读人才培养，公益研究与交流，儿童阅读推广，儿童母语教育研究。

二、主要会计政策

会计制度

本学校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

本学校会计核算采用权责发生制原则和借贷记账法进行核算，资产计价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基础。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记账本位币

本学校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凡同时具备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收入

(一) 交换交易

对于因交换交易所形成的商品销售收入，应当在下列条件下同时满足时予

以确认：

- 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民间非营利组织；
- 4、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 非交换交易

对于因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应当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交易相关的含有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资源能够流入民间非营利组织并为其所控制，或者相关的债务能够得到解除；
- 2、交易能够引起净资产的增加；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三、会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类型	年末余额
现金	47,557.83
银行存款	131,763.96
合 计	179,321.79

2、短期投资

名称	年末余额
理财产品	150,000.00
合 计	150,000.00

3、应付款项

名称	年末余额
广东省春桃慈善基金会	114,530.45
合 计	114,530.45

4、净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非限定性净资产	—	205,893.34	—	205,893.34
限定性净资产	—	—	—	—
合 计	—	205,893.34	—	205,893.34

5、收入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1.捐赠收入	54,000.00
2.会费收入	—
3.提供服务收入	—
4.商品销售收入	—
5.政府补助收入	—
6.投资收益	—
7.其他收入	—
合 计	54,000.00

6、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1.业务活动成本	—
2.管理费用	48,324.69
3.筹资费用	-218.03
4.其他费用	—
合 计	48,106.66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000000201407080016

注册号 3200000000041306

(1/2)

名称 江苏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南京市浦口区汤泉镇龙泉路97号

法定代表人 杨国庆

注册资本 1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2月03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2月03日至2020年02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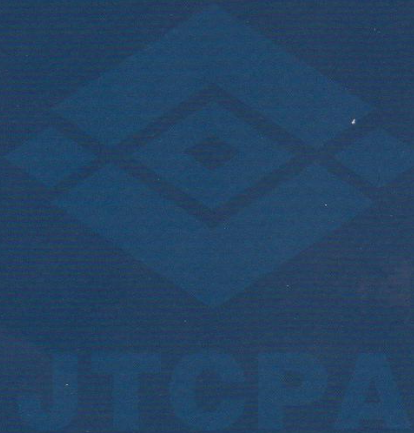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办理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提供财务咨询及财务人员培训；建设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从事资产评估业务，出具评估报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4年07月08日



地址：南京市广州路199号天诚大厦7楼
电话：(025) 66613118、86619822
传真：(025) 66613114
邮编：210029
EMAIL:TIAN.CHENG@YEAH.NET